

# 他和他们的写作生涯四十年

上世纪80年代的“文学爆炸”距今已近四十年，一大批当年登场的诗人、小说家都迎来了“写作生涯四十年”。这四十年一方面变化无穷，一方面也有着不变的事物和人物，顾前是后者代表之一。栏目主持人李黎和小说家顾前，就变化、小说等展开对谈。

1

李黎：前几年，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了《多多四十年诗选》，2020年一本重要的诗集是《傍晚降雨：吕德安四十年诗选》，“四十年”这个概念突然清晰起来，据说一些出版机构正计划一系列的“四十年诗选”，以此作为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成名诗人的纪念和总结，缅怀过往。小说写作更多是随着文学潮流还有它背后的社会发展变动不已，一位小说家四十年前的作品和今天的，几乎不像同一个人的。在这种梳理中，我发现你是一个例外，四十年来风格不变，腔调和趣味也不变，无论你写什么，都像是你在酒桌上侃侃而谈。在如此漫长而变化剧烈的四十年里保持不变，是一件比变化多端还困难和罕见的事。一是你怎么做到出手就风格鲜明并四十年风格一致，却不被潮流裹挟？二是你怎么看待小说和社会之间的关系，或者说无关？三是这四十年的写作，高光时刻不多而漫长的籍籍无名时间更多，你是怎么应对其中的艰辛或者说虚无的？

顾前：其实我写作没有四十年，三十几年吧，写作四十年给我感觉像是风烛残年还在勉力支撑。我不知道是否还能坚持再写几年凑够四十年，实际上这几年我就写得不多了。主要是生活的压力小了，写作的兴趣似乎也越来越淡。本来我就不是太热爱写作，走上写作这条道路也有阴差阳错的成分，以前更多的是因为生活所迫。我曾干过不少工作，但无奈运气欠佳，凡是干过的单位最后都倒闭了。因为工作难找，不得已，我才来试试写作这条路。至于说到我的写作风格——如果我确有风格的话，以及写作腔调和趣味多年不变，这恐怕不是我刻意为之，基本上我不太关心这些，我从开始写作以来，直到现在，考虑的只是把我感兴趣的东西用简洁明了的文字表现出来，让别人读起来不费事——如果还觉得有趣就更好了。而在形式上的创新和突破，我兴趣不大（或许也是能力有限），不就是一篇小说吗？我靠它挣到钱了，读者靠它打发了一段无聊的时光，这就行了！除此之外再多费手脚不是劳民伤财吗？反正我在这方面没有更高的追求。正如你在一篇评论我的文章中说的那样，文学又不是搞科研，弄得高深莫测普通人都看不懂，只有专家才能一窥究竟，这有什么意思呢！当然我这么说，并不代表我反对别人的创新和突破，别人有别人的道理，任何一个道理站在特定的角度都是说得通的，没有必要强求一致。

小说和社会的关系，这个问题我从没想过，现在想想，想来想去，也就是一些套话。对我来说，这个问题跟我没关系，想了是这么写，没想还是这么写。对于社会来说，我以为也是这样，有了小说社会就是这样发展，没有小说社会还是这样发展。或者小说对于社会也有着某种潜移默化的作用，但这种作用好坏难说。有了小说的现代社会，就比没有小说的原始社会更道德吗？不一定！

我写作几十年来，固然谈不上什么高光时刻，不过对此我也不是

太在意。因为写作只是一份工作，我认为它和别的工作没有什么不同。既然是工作，我首先关心的是报酬：我能不能以此养家糊口？很遗憾，除了稿费没人另外给我发工资，而且众所周知，报纸杂志的稿费多年偏低，再加上我的写作量不高，因此多年来我的报酬只能说勉强够生活。当基本的需求还不能完全满足的时候，谁会去考虑高光时刻呢？我考虑更多的是，哪家刊物稿费多、哪家报纸能给我开专栏。也许有一天，当我挣到了大把的稿费或版税后，可以置房子买地了，或者我会精神为之一振，开始憧憬高光时刻。但我怀疑那一天是否会到来，至少目前还看不到希望。

2

李黎：在你此前出版的一批书上，出于宣传需要，把你描述为“都市隐客”“中国的卡佛”等，我个人觉得这个不太符合事实。隐士是一种主观选择和姿态，你完全不是，你自称生活在底层，我们不可以把底层人称为隐士。你和卡佛确实都喝酒，但你的自然的韵味和他经典化的雕琢打磨完全不同，个人觉得你更像耶茨。还有人说你是“温柔的契诃夫”，庆和说你像辛格。你个人怎么看待把你和世界级短篇小说大师并列这件事？你自己更愿意被说成谁？

顾前：我想理智稍微正常一点的人都清楚，出版社出于宣传的需要，把我比作这个比作那个，完全是为了卖书，谁会当真呢！就像一个段子说的那样，超市里卖的红烧牛肉，里面一块牛肉都没有，谁会去计较呢，营销手段嘛。如果硬要说我和那些文学大师能沾上点边的地方，那就是我们都用人类发明的语言写东西。至于文学品质，大师们在创造经典，而我在小打小闹挣碗饭吃，完全不具有可比性。如果不是出于宣传的需要把我跟那些大师比，生活中也有人这么比的话，我认为那纯粹就是开玩笑，跟我逗乐儿。

再说说隐士，中国传统中的隐士我是挺欣赏的，我性格中也有一些东西与此类似，但肯定不能说我是隐士。我的小说集《嗨，好久不见》封二中称的所谓隐客，是编辑写的，事先我也不知道。当时我的作者简介只有一两句话。编辑大概觉得太简单了，补充了一大段，其中就有“都市隐客”这一句。如你所说，隐士是一种主观选择和姿态。我当然不是，我的生活无论算在哪个层、我的生活状况无论是怎样的，都不是我的主观选择，或者说不完全是。如果不是彻底的自我选择，我们其实不能从他的现状中判断出他是个什么样的人。我怀疑，假如我有机会成为大人物，我大概会比谁都神气活现。那时候，哪怕是世界上最偏僻的一个角落里的农夫没有听说过我，我都会觉得受到了侮辱。

李黎：你有一种发自肺腑的乐观和幽默感，而且有种“唯恐天下不乱”的心态，在很多小说里这种心态非常明显，比如著名的《打牌》。但那部小说最让我神往的，还是打牌本身，几个好友，所谓的底

层知识分子，靠打牌聚集，一起消磨了十多年的时光，虽然主人公也感慨“难道这么多年就这样过去了吗？”但乐在其中的感觉还是跃然纸上。你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打牌的？在找朋友、八十分和掼蛋几种玩法之间，你最喜欢哪种？

顾前：我的性格比较乐观，喜欢拿自己和别人开玩笑（拿别人开玩笑是个坏毛病，为此吃了不少苦头，正在努力克服），也喜欢无事生非地找点无伤大雅的小乐子。只有乱才有故事嘛，一切都井井有条，按部就班，哪里有故事呢？当然这种乱也应该是有限度的，不能过了。所有这些反映在小说中，就是我喜欢看和写有趣的故事、好玩的故事。《好兵帅克》我就看了好几遍，每次看都乐不可支。沉重的故事我也看，但似乎不会去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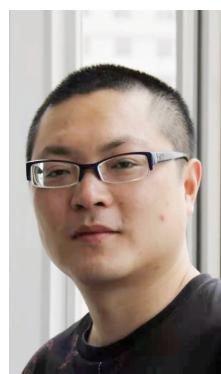
我很喜欢打牌，最初和朋友们打的是八十分，所以一直以来我最爱打的就是八十分。我这个人有个习惯，不喜欢改变。比如我是朋友中最后一个用电脑写作的——用纸笔写惯了，最后一个用手机的——传呼机用惯了，最后一个用智能手机的——用老人机太丢人，据说甚至连乞丐都用智能手机让别人扫码给他钱。还有，我最初是怎么写小说的，那以后直到现在就都这么写，从不考虑换一种方式写。但别的事包括打牌，和写小说显然不同，写小说是自己的事情，你不愿意改变谁拿你也没办法，可打牌是几个人的事，你不改变别人变了，那你就到一边歇着去。没办法，新的玩法出来了，找朋友、掼蛋，别人都变了，我坚持了很久不学不打，最终还是耐不住寂寞妥协了。虽然一边妥协一边说“这完全不要动脑子，比八十分差远了”，但实际上已是无可奈何花落去。现在我打的是掼蛋，也还有点意思。基本上，我的所有改变都是迫不得已。

3

李黎：说到不愿变化，还是难免不谈你的小说风格，你的风格早早确定，透明快、高度契合普通人的内心和现实，没有丝毫被夸大的和营造的“文学性”。这在当时的先锋文学、文化大爆发的氛围中显得格格不入。你最新出版的小说集《一面之交》里，写作时间跨度有三十年，但看上去很难辨别先后。对此你个人有没有疑惑过？有没有思考过这种风格是怎么形成的？是不是韩东所说的“文学人格”的早熟？

顾前：我一直以来就这么写，一是我对小说语言的理解就是这样的，对故事的理解就是这样的。二是除了这么写，我写不了别的东西。我尝试过改变吗？早年可能也尝试过，但几句话下来，就放弃了，因为写不下去了。一句话，我只能这么写，或者不写。其实早年，我对自己写的东西是深深怀疑过的，因为无处发表，别人也评价不佳，结果我就把稿子一把火烧了，拍拍屁股去海南闯荡了，并发誓以后再也不写了。后来因为工作难找、生活所迫等原因，我才重新开始写作当了自由撰稿人。老实说，我到现在仍然对我写的东西时常怀疑，觉得不太像样，但年轻时都不能改变，现在就更没有可能了。

对  
话



李黎  
1980年生于南京郊县，2001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，现供职于出版社。出版小说集《拆迁人》《水浒群星闪耀时》。《读家对谈》栏目嘉宾主持。

<  
S



顾前  
南京人，自由作家，著有短篇小说集《嗨，好久不见》《有关一个女人的点滴消息》《一面之交》，长篇小说《去别处》《杯酒人生》。曾获紫金山文学奖，金陵文学奖。

李黎：在你的短篇小说中有一种典型情节：一个落魄的、无所事事的或者身处麻烦的男人或女人，遇到了让其怦然心动的另一半，激情被点燃，但又迅速黯淡下去，有的出于内心的排斥，有的出于外界的阴差阳错。未遂的男女关系成了你的一个标签，我特别想称你为“著名未遂作家”，你好像不太接受。未遂其实挺好的，首先是它确实大量发生在生活中，其次是它本质是发乎情、止乎礼，另外还有一种符合文学要求的想象力在其中。这类小说，你是刻意如此，还是自然而然的？

顾前：我的经验告诉我，生活中充满了未遂，这是不言而喻的，否则事事都遂了，生活不是太圆满了吗？世界不是太圆满了吗？世界远远谈不上圆满，儒家说“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”，也是这个意思。在各种未遂中，我觉得男女之间的未遂最有意思，比做富翁未遂、健康长寿未遂、英俊逼人或貌美如花未遂、买房子买地未遂、当官未遂、生在超级富豪家里未遂，都要有趣得多，也容易产生故事。甚至这种未遂也更具有普遍意义，更符合人性，毕竟不是谁都想做富翁的、谁都想当官的，但哪怕是最不起眼的人，在他的一生中，也会在某个阶段或某几个阶段，遇上男女之情的。

李黎：如你所说，已经写了三十多年。这些年不敢说你叱咤江湖，起码也是笑看风云，有的人进入文学史，有的人一时风光无两，有的人一闪而过，有的人长期默默无闻。有哪些人和事，让你印象深刻？而你用别人来作为自己的参考，有没有不安或者暗自得意的地方？

顾前：写作就跟很多行当一样，有人功成名就，有人默默无闻，这都很正常。这除了才和努力有关外，我个人认为，这也跟运气有关。所以无论好坏，我都没什么可抱怨的。其实最初作为自由撰稿人，我的目标就是养家糊口。我达成了我的目标（我知道有不少自由撰稿人都坚持不住，最终放弃了），因此我觉得自己还可以——当然得意也谈不上。至于别人叱咤风云、风光无两、进入文学史，如果这人我不认识，那我就没啥感觉，跟我没关系嘛。如果这人我认识，那我还是乐意提一提的，意思是你看我的朋友都这么牛逼，那我自然也不会差到哪里去，说不定下辈子或下几辈子就轮到我了，套用古书上的一句话，就叫做“休小觑我”。

李黎：在认识你的差不多二十年里，很难得听到你谈论某本书，除了有一次你大谈《反抗死亡》之外，就很难想到具体的书名了。应该还是有少量让你印象深刻的书或者作者吧？

顾前：我喜欢的作家多了，契诃夫、高尔基、陀思妥耶夫斯基、辛格、卡佛、哈谢克、鲁迅、张爱玲、老舍，等等。书也简单说几本，《死屋手记》《好兵帅克》《高尔基短篇集》《辛格短篇集》《契诃夫短篇集》，卡佛全部小说，鲁迅全部小说，张爱玲全部小说，老舍全部小说。